

# 钟祥市 国土资源志

ZHONG XIANG GUO TU ZI YUAN ZHI



《钟祥市国土资源志》编纂委员会编

# 钟祥市国土资源志

钟祥市国土资源志编纂委员会

# 钟祥市国土资源志

钟祥市国土资源志编纂委员会

---

钟祥市恒宇印务有限公司

787 × 1092 毫米 1/16 46.75 印张 703 千字

2010 年 12 月印刷 印数 600 册

---

湖北省内部图书准印证鄂钟内图字[2010]第 5 号

## 序

盛世编志,志载盛世。2008年3月,钟祥市国土资源局按照上级的部署,开始编纂《钟祥市国土资源志》,至2010年5月,整个编纂工作顺利完成。洋洋60余万言,循着钟祥国土资源管理的历史轨迹和沿革变迁,抚今追昔,以文载史,可谓功莫大焉。

捧读志书,心潮澎湃;掩卷沉思,感慨万千……

国土资源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国土资源管理是事关国计民生的千秋伟业。在钟祥国土资源管理的历史长河中,历经了无数的曲折与坎坷,最终实现了从“无制”到“法制”的演变。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把国土资源管理提上了重要议事日程。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法律法规和体制机制的不断完善,钟祥的国土资源管理在改革创新中驶上了良性发展的快车道,呈现出蓬勃向上的喜人局面,国土资源调查保护、开发利用、服务发展和维护民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书写了钟祥国土资源管理极具标志性的一段历史。

进入国土资源部门工作20载,我亲身经历了国土资源部门从创业到壮大、从改革到发展的不平凡历程。最让我铭记于心的,是各级领导对国土资源工作的亲切关怀,是历届国土资源领导班子和广大国土资源人团结拼搏、开拓创新、无私奉献的坚定信念,是艰苦努力中收获的繁荣与硕果。可以说,国土资源工作的每一步发展、每一份成绩,都凝聚着各级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社会各界的全力支持,饱含着一辈又一辈国土资源工作者的辛勤汗水。

志书作为一种地情载体,是一种特殊的史书。编纂《钟祥市国土资源志》,始终本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以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对我市国土资源发展历程作了系统的、全方位的扫描,涵盖了土地资源、矿产资源、地质灾害防治、国土资源信息工程、队伍管理、人物等方面的内容,真实、准确、全面地展示了国

## 目 录

序

凡例

概述 ..... 1

大事记 ..... 7

第一章 建制区划 ..... 38

第一节 建制沿革 ..... 38

一、郢县 ..... 38

二、荊寿县 ..... 38

三、长寿县 ..... 38

四、钟祥县 ..... 39

五、钟祥市 ..... 39

第二节 行政区划 ..... 40

一、清末至民国行政区划 ..... 40

二、建国后行政区划 ..... 41

第二章 地理环境 ..... 46

第一节 地质 ..... 46

一、地层 ..... 47

二、岩浆岩 ..... 48

三、构造 ..... 48

第二节 地貌 ..... 51

## 概 述

### —

钟祥市位于湖北省中部,汉江中游,江汉平原北端。版图面积 4488 平方公里。2007 年,全市共辖 15 个镇,1 个乡,1 个街道办事处,3 个农牧场,1 个省级经济开发区,3 个水库管理处,497 个村委会,50 个社区。全市总户数 320437 户,总人口 1034937 人。钟祥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历史悠久,是全国历史文化名城、中国优秀旅游城市、中国长寿之乡、世界文化遗产明显陵所在地。

钟祥在春秋战国时期即为楚国陪都,称郊郢。汉西初年设县,称郢县。南朝刘宋泰始六年(公元 470)置茈寿县。西魏大统十七年(公元 551 年),改茈寿县为长寿县。公元 1531 年,明世宗嘉靖皇帝以自己出生发迹于此,取“祥瑞钟聚”之意,赐县名钟祥。新中国成立后,县名仍为钟祥。1992 年 5 月,国务院批准撤县设市,名钟祥市。

钟祥是楚文化的发祥地,楚辞文学家宋玉、楚歌舞艺术家莫愁女诞生于此。屈原、李白、杜甫、王维、白居易、王安石、欧阳修、袁中道、郑板桥等历史文人名士,或慕名来游,或结庐于此,留下了大量遗迹墨宝。

钟祥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境内山地、平原、丘陵皆有,自然资源特别是矿产资源丰富多样。截止 2007 年底,全市已发现的矿产资源共 8 类 37 种(含共生矿产),占全省已发现的矿种总数的 26.39%。已探明的矿产 22 种 90 处,其中磷矿石储量达 9.29 亿吨,素有“中原磷都”之称;累托石属世界稀有,储量 744.5 万吨,居全国之首。

### 二

钟祥的国土资源开发利用历史久远。据考证,早在公元前 5000 年新石

器时代,先民们就在这里聚居生活,形成边畈(今九里回族乡)村落,居于水边,取火熟食。东晋南北朝时,钟祥境内侨置着许多郡县,北方南来的农民带来了先进的生产工具和技术,使当时火耕水耨的粗放耕作方式得到改变,农业生产得到很大发展。后来,历代的封建统治者都视钟祥这片土地为“鱼米之乡”,并先后成为竟陵郡、石城郡、郢州、富水郡、承天府、安陆府的治所。公元前 1600 年,钟祥就出现了冶铸业。公元前 642 年(周襄王十年),楚国以郊郢为基地发展铸金业(由铸铜业发展而来),楚成王曾以黄金赐周国使臣。20 世纪 30 年代,钟祥即在磷矿镇杨榨采煤,在汉江淘金沙。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钟祥的国土资源开发利用春华秋实,与时俱进,不断步入“在开发中保护,在保护中开发”可持续利用轨道。

钟祥自 1950 年 10 月土地改革后,通过“四荒”(荒山、荒滩、荒湖、荒草地)开发、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土地复垦、土地整理、迁村腾田、高产基本农田建设等一系列的土地开发与综合治理,为全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可靠的土地保障。据 2004 年开展的土地利用更新调查统计,全市已开发利用的土地达 392220 公顷,土地利用率从建国初期的 40.00% 上升到 90.54%,而未利用土地只有 40986 公顷,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9.46%。在已开发利用的土地中,农业用地类的耕地为 169760 公顷,园地 3400 公顷,林地 117660 公顷,牧草地 60 公顷,其他农用地(畜禽饲养地、农村道路、坑塘水面、养殖水面、农用水利用地、田埂等)54673 公顷,分别占已开发利用土地总面积的 47.39%、0.86%、30.00%、0.02%、13.93%。建设用地类的居民点及独立工矿用地为 32240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1940 公顷,水利设施用地 12460 公顷,分别占已开发利用土地总面积的 8.22%、0.49%、3.18%。

钟祥在土地资源开发利用的实践中,坚持“开源与节流并重”,“保护与保障并举”,确保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对土地的需求。据市统计局的统计资料和市国土资源局土地利用更新调查结果显示,全市从 1949—2007 年,在近六十年中尽管建设用地占用了大量耕地,但由于在土地的开发利用中注重了耕地的补充,故全市耕地总量仍然由 78780 公顷增加到 169760 公顷,年均增加耕地 1566 公顷。全市总人口虽然从 1949 年的 42.38 万人增加到 2007 年的 103.49 万人,可人均耕地占有量始终保持在 0.13 公顷(2 亩)以上。

钟祥的矿产资源开采虽有悠久历史,但在建国前由于地质工作程度低,故未能进行很好的开发利用。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加强了地质矿产普查与勘查工作,从1957年起,先后有9支地质队和科研单位在钟祥进行了不同程度的地质工作,从而探明了境内的地下宝藏。随之,国家、省、荆州地区行署相继在境内开办采矿企业。

1988年钟祥县地矿局成立后,钟祥根据国家的有关法规政策,深入开展矿业秩序治理整顿,并逐步实现“一矿一主一权”的局面。2005年,国务院《关于全面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的通知》(国发[2005]28号)下发后,市国土资源部门着力进行矿产资源开采整合,做到集约开发,规模经营。至2007年底,全市共有各类矿山企业92家,从业总人数1.2万人,开发利用的矿产资源达21种之多。

经过五十余年的艰苦奋斗,钟祥的矿产资源优势正逐步转化为矿业经济优势,并已成为全市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和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至2007年,年采矿量达338.73万吨,总产值14987.87万元,销售收入14984.05万元,实现利润2256.95万元,分别是1987年(地质矿产管理机构成立前)的15倍、47倍、25倍和18倍。

### 三

钟祥是全国率先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地区之一。1988年,全县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277个,保护片5679个,保护块146506个,保护面积77273公顷,占耕地总面积的89%。1989年5月,国家土地管理局、国家农业部在荆州召开全国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现场会,与会代表专程到钟祥参观,县长蒋昌忠在会上作了典型发言。会后,钟祥又积极探索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办法,并在全市(县)开展了划定基本农田保护区与“三年五点”(即从1989-1991年,三年内全县的农户建房发展点、取土点、保护区内的障碍物拆除点、后备农田递补点和葬坟点)规划的编制工作。1997年后,全市以《钟祥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为“龙头”,加强建设用地项目管理,实行节约集约用地和存量挖潜,大力开展土地复垦开发及土地整理,坚守耕地红线,严格执行占用耕地补偿和“占一补一”制度,层层签订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制等一系

列综合措施,确保以用途管制为核心的新型土地管理制度落到实处,有效保护了基本农田,实现了全市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目标。2006年,钟祥市被国土资源部确定为“全国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之一(全省仅6个)。2007年,钟祥被评为“全省耕地保护先进单位”。

钟祥自1986年始,先后开展了非农业建设用地清理、土地资源调查(以下简称详查)、国有土地使用权复核、土地利用更新调查、城乡土地及各类用地登记发证、矿产资源清查与开采登记、矿产资源储量登记、土地和矿产资源统计、土地使用证和采矿许可证年检等各项工作,并取得了丰硕成果。土地详查、城镇土地登记发证、村庄地籍调查、国土资源档案管理等都分别受到了国家土地管理局、湖北省人民政府、省土地管理局的肯定和表彰。

1991年5月,《钟祥县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办法》(县政府1号令)发布后,全县从清理整顿土地市场入手,拉开了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序幕。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的核心,就是变土地的无偿、无期限、无流动使用为有偿、有期限、有流动的使用。据此,全市从1993年开始对城镇国有土地实行“五统一”管理(即统一规划、统一征地、统一开发、统一出让、统一管理)。1994年5月18日,市土地管理局根据《钟祥市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的若干规定》(市政府第6号令),代表市人民政府在石牌镇敲响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的第一锣。为规范土地市场行为,全市从1993—1994年开展并完成了城镇(含建制镇)基准地价评估,建立完善了科学的土地市场价格体系。1995年,参照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的做法,钟祥开始拍卖农村集体非耕地(四荒地),至1997年,共拍卖非耕地300公顷,拍卖总收入达2000多万元。2003年,《钟祥市土地储备管理暂行办法》正式施行,全市经营性土地供应形成了“一个池子蓄水、一个龙头放水、一种方式供水”的新格局。2007年,全市工业用地实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进而保证了政府对土地一级市场的高度垄断,当年全市土地出让成交金额达6220.50万元。

钟祥市矿产资源的开采权有偿取得始于1993年。1998年,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规定,钟祥市实行采矿权有偿转让。2003年后,全市矿业权有偿化处置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全面推行。

钟祥境内地质结构复杂,加上多年的矿业开采,特别是磷矿资源的深部开采,导致部分地方的地下水下降、泉水断流、矿区浅部采空塌陷等地质环

境问题时有发生。为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尽最大努力保护和恢复矿区地质环境,全市从 1998 年起建立了灾情快报、险情巡视、汛期值班、灾害月报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制度。2002 年,市国土资源局组建后,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群防群治网络,编制了地质灾害防治预案,先后对郢中方城坡崩塌、九里回族乡三叉河村滑坡,市二中高陡围墙坍塌,市酶制剂厂不稳定滑坡、胡集大峪口采空塌陷等灾害进行了应急调查和治理。

从新中国成立至 1985 年,钟祥的国土资源乱占滥用、乱挖滥采现象十分严重。1986 年和 1988 年,钟祥的土地管理机构和矿产管理机构相继成立后,国土资源行政执法力度不断加大。至 2007 年,全市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规用地案件 535 起,面积 210.64 公顷(其中责令停建 394 起,面积 187.85 公顷;限期拆除 133 起,面积 22.72 公顷;强制拆除 8 起,面积 0.65 公顷);立案查处矿产资源违法案件 271 起(其中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7 起,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2 起),先后关闭非法采矿企业 69 家,炸封硐井 1143 处,吊销采矿许可证 32 个,取缔矿产品无照经营 185 户,没收矿产品 540 余吨,取缔无证采矿点 136 处,行政处罚罚款 215 万余元。

#### 四

钟祥市(县)国土资源管理机构成立后,十分重视自身建设。自 1988 年起,全系统先后开展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保持共产党员的先进性和科学发展观的学习教育活动,进行了业务知识培训和岗位练兵,有 600 多人次参加了地(市)级以上的各类专业培训班,264 人参加了学历教育并获得了毕业文凭。2005 年,市国土资源局结合“完善体制,提高素质,转变作风,提高效能”和文明系统创建活动,从建立完善“集中统一、精干高效、规范有序、运转协调”的管理机制入手,狠抓干部职工的教育和管理,为提高国土资源队伍的政治和业务素质,树立国土资源“卫士”的良好形象奠定了基础。

1988—2007 年,全市国土资源系统两个文明建设成效显著。1994 年和 1995 年,全系统有三项土地管理业务工作先后被国家土管局、省土管局同时评为一、二、三等奖。1996 年和 2003 年,有两项土地管理业务工作分别被省

土管局和省测绘局评为二等奖和三等奖。市国土资源局(土管局、地矿局)先后受省、地(荆州、荆门)和钟祥市(县)委、市(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表彰的奖项和授予的荣誉达110次之多,其中土管局于1990年被省人民政府授予“全省土地管理先进单位”称号,地矿局于1991年被国家人事部、国家计委、国家地矿部、国家司法部授予“全国矿管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全系统有572人次受到县(处)级以上机关的表彰和奖励。1992年和1997年,地矿局和土管局在市“公仆杯”评选活动中,分别获得“公仆杯”先进集体和“公仆杯”铜奖。2002-2007年,全系统先后有22个单位被钟祥市委、市政府授予“市级文明单位”称号,其中9个单位被授予“最佳文明单位”称号;5个单位被荆门市委、市政府授予“荆门市文明单位”称号。2008年3月,市国土资源系统被钟祥市委、市政府授予“钟祥市文明系统”称号。

## 大事记

明

1368 年(明洪武元年)

太祖诏安陆卫军垦荒为屯,名屯田。照亩起科,每亩一斗二升五合,每石折银五钱。县有屯田自此始。

1407 年(永乐五年)

地震有声,城垣屋宇多倾。

1469 年(成化五年)

10 月,地震有声,摇动房舍,北城桅杆折,县城墙崩数丈。

中华民国(民国 37 后)

1948 年 6 月 - 1949 年 2 月,钟祥县地政由县政府第一科掌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 年

7 月,钟祥县人民政府成立民政科,兼管土地征用事宜。

1950 年

10 月,全县土地改革运动开始,到 1951 年 9 月结束。1951 年 8 月土地

改革复查开始,到 1953 年 4 月结束。全县 26 万名无地或少地的农民获得了 35.1 万亩土地。

## 1952 年

9 月 6 日,县组织大批力量开展查田定产工作。提出“查实田亩,定好产量,公平固定负担,安心增加生产”的政策口号。到 10 月份止,全县报出隐瞒的田亩 59892.9 亩。

## 1953 年

全县首批建立曙光、金湖田、明星、同心、红星、五星、星星、联工、建福 9 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入社农户 117 户,526 人,农田 1839 亩。

## 1957 年

6 月 9 日,国家化工部矿山局 342 地质队普查 5 分队,在胡家集大峪口发现磷矿层,取样分析, $P_2O_5$  含量达 30% 以上。9 月,在朱堡埠以南赛坡岭又发现了磷矿层, $P_2O_5$  含量达 30% 以上。

## 1958 年

3 月,荆州、襄阳两个专区共同在钟祥县胡集区成立荆襄磷矿筹建处。4 月,国家化工部在胡集区成立化工部荆襄磷矿筹建处。7 月 1 日,两个筹建处合并,更名为荆襄磷矿,隶属湖北省人民政府。

7 月 14 日,中共钟祥县委根据中央、省、地有关指示精神,作出“大办钢铁”的决定,9-12 月,全县共建炼铁的土高炉 1053 座;小土群 13554 座;钢炉 706 座。共投资 375.3 万元人民币,耗柴炭 43689.68 吨,11 万人参与大办钢铁。经过 4 个月的苦战,炼出生铁 700 吨,钢 500 吨。铁和钢大部分是废渣。

## 1959 年

4 月,钟祥县地质局成立,包家全任副局长。1960 年 2 月,县地质局撤销。

## 1972 年

全县有洋梓、丰乐、冷水、旧口、柴湖、东桥、客店、张集等 8 个区先后在胡集区的龙会山、栗树林子(放马山矿段)开采磷矿石。

## 1975 年

12 月 16 日,县革命委员会决定成立钟祥县磷矿公司,为地方国营企业。1976 年 3 月,县革命委员会决定将磷矿公司更名为县矿业公司。

12 月,县鹰子咀磷矿露天矿塌方,职工马克念重伤致死。

## 1976 年

县鹰子咀磷矿职工郭维春在处理哑炮中不慎牺牲。

## 1978 年

10 月,县矿业公司副经理袁书贵出席国家化工部矿山局在河北省涿县召开的全国矿山规划汇报会。

## 1980 年

10 月,钟祥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简称县编委,下同)钟编[1980]9 号文件决定成立县矿产公司,将原县矿业公司合并到矿产公司。同月,县编委钟编[1980]10 号文件批准成立钟祥县矿山安全监察站,编制 3 人,与县矿产公司合署办公,主要负责全县矿山安全监察工作。

## 1982 年

11 月,矿产公司经理袁书贵在钟祥铝厂接待日本客商中央(カオリレ)株式会取缔役研究开发部长——毛利元躬先生、株式会社产商孙力科先生。同月,袁书贵陪同中共钟祥县委副书记吴丰瑞、副县长张金秀出席了国家化工部暨湖北省联合召开的“荆襄矿务局加速王集磷矿工程建设现场办公会。”

## 1984 年

6 月 2 日,县矿产公司经理袁书贵在县招待所接待日本客商朝阳贸易株式会社开发业务部参与桑原宽技术士,并到双河参观铝土矿。

10 月,县矿产公司召开第一次订货会,邀请荆州地区的 7 个县磷肥厂及荆州地区磷肥厂负责人参加,为 1985 年订货 12.8 万吨磷矿石。

11 月 7 日,钟祥县土地管理局(副局级)成立,与县农牧业局合署办公。县农牧业局局长安天成兼任局长、高长生任副局长。此后,全县土地管理工作始由县土地管理局统一管理。

## 1985 年

1 月 2 日,县土地管理局出台《关于办理征拨用地程序的有关规定》。

1 月 22 日,钟祥县人民政府发布《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土地管理的通知》。

12 月,湖北省最大的磷矿——荆襄磷矿建成。荆襄磷矿由钟祥县境内的刘冲、大峪口、王集 3 个矿场组成。刘冲矿建设先后于 1965 年、1974 年、1983 年分三期逐步建成投产,其设计年生产能力为 60 万吨。大峪口矿于 1973 年施工,1976 年建成具有 110 万吨年生产能力的大型露采矿山。王集矿于 1974 年破土动工,1985 年 12 月完成,建成了年采矿 100 万吨能力和选矿试验厂、尾矿库、热电站等工程。

是年,县土地管理局开始对全县各类建设用地进行清理,共查出 1982

年至 1985 年征用的 56963 亩土地中,经省政府审批的土地有 4894 亩;经县民政局、城建局和土地管理局批办的 1933 亩;未履行报批手续的有 50395 亩(其中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用地 9005.7 亩),占征用面积的 88.47%。

## 1986 年

2 月 16 日,县委办公室转发中共湖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清查干部职工违章违纪建造私房及若干问题的处理意见》。

5 月 31 日,日本朝阳株式会社桑原宽客商到县滑石矿考察,对滑石矿的储量、物理化学成份、滑石块年产能力、滑石粉细度、品种用途、销售等情况一一询问,并拍摄了资源矿体照片,采集了滑石样品。该矿经省地质八队勘查,储量约为 50 万吨,矿体出露于震旦系灯影组地层中,矿体长达 200~300 米,厚约 7~8 米,氧化镁含量在 20% 左右,物理性质为片状结构。省非金属地质公司确认滑石矿为省内短缺矿种。县燃化局副局长孙本庭、县矿产公司经理袁书贵陪同考察。

7 月 10 日,为贯彻落实鄂政发[1986]35 号文件精神,钟祥县成立了以常务副县长张家慧为组长的非农业用地清理工作领导小组。随即以县土地管理局为主体,在全县范围内拉开了非农业用地清理工作的序幕。

8 月 22 日,县编委核定县土地管理局(简称县土管局,下同)为正局级单位,定编 5 人,归口中共钟祥县委农工部。

8 月 25-27 日,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关于全县非农业用地清理情况的报告》。会议决定任命李邦清为县土管局局长。

## 1987 年

1 月 7 日,县委副书记蒋昌忠主持召开全县学习、宣传、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简称土地管理法,下同)的广播动员大会并发表讲话。参加会议的有县“四大家”领导,县有关单位负责人,区乡村组四级干部和区乡所属单位负责人。

1 月 23 日,县编委同意成立各区(镇)土地管理所,每所暂定编 2 人。

列行政编制。

3月7日,县政府在大礼堂召开县直单位负责人会议,公开宣布处理违法占地的8家单位和4名个人。

3月,省地质矿产局和鄂西地质大队在双河区与冷水区交界处的杨榨村探明一座硫铁矿,同时在杨榨村杨家台和冷水区建设村尚家冲两处勘探出世界稀有的累托石矿,两个矿段面积为8平方公里,矿层厚度达9.8米,储量约为800万吨。

4月2-3日,省人大财经委副主任秦忠、省人大常委会委员刘书智一行5人到钟祥视察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陶福卿、李尚钧、郑会山等参加座谈会,并汇报了钟祥贯彻实施《土地管理法》的有关情况。

4月9日,县政府办公室研究决定,由各乡镇(镇)民政助理兼任乡(镇)土地管理员。

5月8日,县土管局对县生资公司少批多占6亩耕地进行查处,决定退还耕地6亩,罚款3000元。

6月10日,县土管局、双河人民法院对双河镇段集村农民李某未经批准强占耕地1.42亩建私房进行强制拆除。

8月17日,根据国发[1984]71号文件和鄂政发[1984]8号文件精神,县政府召开全县土地资源调查(简称土地详查,下同)工作会议,副县长贺立秀就全县土地详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为确保此项工作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县政府于8月15成立了钟祥县土地详查工作领导小组,副县长贺立秀任组长,政府办主任沈大乾任副组长。此后,土地详查工作在全县展开。

8月22日,县政府下发《关于征收耕地占用税的通知》。

10月6日,县土管局、县法院、客店区政府及民警共45人,对客店区客店乡朝阳村三组农民王某占用0.8亩耕地建房案进行强制拆除。

## 1988年

1月,县土管局新建宿舍楼竣工,局机关从县农业局(莫愁大道76号)院内搬迁到莫愁一路新址(即现在的承天西路5号)办公。

3月28日,县矿产公司更名为县矿产管理公司,司矿产管理职能。1988